

武汉建筑业协会文件

武建协〔2021〕35号

关于开展第四届武汉市装配式建筑 推进成果奖评选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武汉市装配式建筑推进成果奖评选办法》（武建协〔2021〕29号）规定，现将第四届武汉市装配式建筑推进成果奖的评选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评选时间

本次评选时间为2021年6月1日至9月30日。其中：6月1日-7月20日为资料申报时间。7月20日-8月10日为资料审查时间。8月10日至9月30日为现场核查和综合评定时间。请申报单位于7月20日前将申报资料（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）报武汉建筑业协会装配式建筑分会。

二、成果期限

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的成果（因疫情原因，2020年评选工作与2021年合并评选）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1、各申报单位认真学习《武汉市装配式建筑推进成果奖评选办法》（2021修订版），充分了解奖项的分类、填报方法、

限制条件等，做好成果充分展示的填报工作。

2、各申报单位要高度重视成果奖评选活动，本活动涉及到装配式项目的示范工程、黄鹤奖评选等相关工作。

3、各申报单位原则上为武汉建筑业协会会员。

4、本奖项评选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联系人

联系人：黄熙萍 13734008796

邮 箱：185763132@QQ.com

地 址：武汉市汉阳区武汉设计广场1栋11楼

